

报名注意事项 报名须知

1. 报名时间：2019年3月12日起至4月30日止。
2. 申请文件：请依据申请人身分别备妥以下电子文件(含入台申请资料，请务必配合)。
 - (1) 2019「溪城讲堂」暑期研习班报名表word档（请详简章第32页）
 - (2) 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彩色电子扫描档(JPG檔，大小4MB以内)
 - (3) 校方开立之在学证明彩色电子扫描档(JPG檔，大小4MB以内)
 - (4) 最近6个月内2吋半身正面照片电子档（白色背景、正面半身脱帽彩色照片：人像自头顶至下颚之长度不得小于3.2公分或超过3.6公分，浏海勿遮挡额头、耳朵及眉毛，照片务必清晰）

備註：以上电子文件备齐后，请于各校规定时间内缴交至各校港澳台事务办公室，各校请于2019年5月6日前统一以E-mail寄送本校两岸事务中心承办人余孟儒组员(xicheng@scu.edu.tw)，本校将于2019年5月13日前将确定录取名单以E-mail寄送各校承办单位，并协助办理后续入台手续。

3. 入出境台湾须备资料：
 - (1) 台湾地区入出境许可证（东吴大学协助办理）
 - (2)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（由学员自办或由大陆所属学校协助办理）

4. 时程及课程：

| |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抵台报到 | 2019年7月14日 |
| 离台时间 | 2019年8月6日 |
| 上课时数 | 54小时（3学分，含「名师讲座」） |
| 招生对象 | 东吴大学大陆协议学校之学生（具体报名条件请详参各课群申请资格） |
| 证书授予 | 依实际到课状况，成绩及格者发给学习证明及成绩单 |

5. 研习费用一览表（新台币）：

| 项目 | | 课群编号01-03 | 课群编号04-06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1 | 学费（含保险、课群参访等费用） | 38,100元 | 33,100元 |
| 2 | 住宿费（本校宿舍，含住宿及寝具费） | 6,300元 | 6,300元 |
| 3 | 文化参访费用（4天3夜） | 14,000元 | 14,000元 |
| 4 | 作业费 | 1,600元 | 1,600元 |
| 总额（不含往返机票费及在台生活费等） | | 60,000元 | 55,000元 |

6. 缴费方式：学员皆以线上第三方支付平台跨境缴费，缴费时间将于报名录取后另函通知。

7. 其它注意事项：

- (1) 每位申请人至多选填2项志愿，为保障申请人权益，建议尽量选满2项志愿。
- (2) 为维持教学品质，如单一课群超出选课人数上限，将以电脑随机乱数分发。未获分发者，另依其志愿序再次进行志愿课群分发。
- (3) 本校将于2019年5月13日前以E-mail发送「选填志愿结果通知」，如遇志愿未能分发成功而无法参

加课程之状况（如：课群已达人数上限且申请人无其它志愿序，或课群选课人数不足而无法开课等），将一并通知。

- (4) 经本校通知选填志愿结果后，申请人不得任意更改已选填之课群课程。
- (5) 学员之入台证由本校统一办理并代垫新台币600元办证费。个人报名后如因故无法来台参加研习，应经各校港澳台事务办公室通知本校办理撤销入台证。通知时若入台证已核发，办证费应由学员负担。
- (6) 学员应于抵台前完成缴交全额研习费用，並概不退费。个人如因重大原因需提前终止研习，应经开课单位同意并专案签请核准后，始得离境，所缴研习费扣除必要费用后，依比例退还。
- (7) 如遇天灾等不可抗力因素，经政府机关公布停班停课时，各课群得不补课。

8. 具结事项：（请务必详读，并于次页报名表打「✓」）

- (1) 学员于研修期间，确实遵守东吴大学境外学生入学研修之相关规定，如住宿、考试、生活辅导等；如有不符或违反规定，情节重大经查证属实者，愿意接受终止研修处分，並無异议。
- (2) 学员并未同时申请台湾地区其它大学院校研修学分或活动。
- (3) 学员所提供之所有相关资料及档案应为合法有效之文件，如有不符规定或变造之情事，经查证属实即取消研修资格，且不获发给任何有关证明。
- (4) 上述任一事项，学员应同意授权东吴大学查证，如有不实或不符合规定之情事，于入台后经查证属实者，愿意接受东吴大学注销研修申请之处分，並無异议。
- (5) 学员同意于东吴大学研修期间，如发生生活不适应或遭遇危及身心健康之情事，得由双方学校进行评估与研议，以决定是否立即终止研修。
- (6) 学员应依简章规定抵离时间购妥来回机 / 船票，依时抵离，并保证于东吴大学研修期程结束后，遵守大陆人士入台申请相关规定返回原居住地，如有逾期滞留未归等违反规定之情事，愿意承担所有责任，並無异议。
- (7) 东吴大学寄发2019「溪城讲堂」暑期研习班选填志愿结果后，不得任意更改已填选之课群课程。
- (8) 学员于东吴大学研习期间，承诺遵守生活规范及每日住宿门禁时间（晚上12：00）。本活动含始业式、上课、名师讲座、课群参访、团体旅游、结业式等，无特殊原因不得缺席。除4天3夜文化参访外，所有学员皆不得外宿。

9. **个资声明：**东吴大学基于「学生资料管理」、「教育行政」之目的，须取得申请学生之识别类、特征类、家庭情况、学习纪录、联络人信息等数据（含佐证文件），以便在学生就学期间及地区内作为资格审核、课程/住宿安排、学生管理、入台证办理、保险及必要联系之用。学生可依法行使请求查询、阅览、补充、更正；请求提供复制本；请求停止搜集、处理、利用；请求删除个人资料等权利请洽业务联络人。

10. **业务联络人：**东吴大学国际与两岸学术交流事务处 两岸事务中心余孟儒组员

地址：11102台北市士林区临溪路70号

电话：+886-2-28819471分机5374

溪城讲堂专用电邮：xicheng@scu.edu.tw